

深圳顺络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自有资金 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二）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顺络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2月8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为提高公司闲置募集资金及闲置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在确保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和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闲置自有资金适时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该决议自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之内有效。用于购买理财产品的闲置募集资金和闲置自有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30,000万元（含人民币30,000万元），其中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6,000万元（含人民币6,000万元），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一、本次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公司于2018年2月13日使用自有资金4,000万元人民币向中信银行深圳华侨城支行购买“中信理财之共赢保本步步高升B款人民币理财产品”，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1. 产品名称：中信理财之共赢保本步步高升B款人民币理财产品
2. 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开放型
3. 产品风险评级：PR1级（谨慎型，绿色）
4. 理财金额：4,000 万元人民币

5. 产品期限：本理财产品无名义存续期限(受提前终止条款约束)

6. 募集期：2016 年 7 月 13 日, 产品募集期内投资者将认购资金缴存至指定账户之日起至本产品收益起计日（不含）期间计付活期利息。募集期内的利息不计入理财本金。

7. 募集期认购资金收益起计日：2016 年 7 月 14 日（如中信银行调整募集期，则认购收益起计日相应调整至募集期结束日下一工作日）

8. 资金来源：自有资金

9. 公司与中信银行无关联关系。

公司本次使用自有资金4,000万元人民币购买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 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资产的1.50%。

二、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短期低风险理财产品投资，是在确保不影响公司的正常资金周转和需要、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正常发展的前提下进行的，通过适度低风险的短期理财，可以提高公司闲置资金的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和股东谋求更多的投资回报，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

三、主要风险提示

1. 信用风险：本产品收益来源于产品项下投资工具的回报。如果投资资产中的投资工具发生违约事件，使得产品到期时所投资工具的出售收入或投资收入等可能不足以支付投资者收益，投资者收益将可能受到损失；在此情况下，投资者收益将根据基于其偿还比率测算出的投资资产价格予以确定，同时，产品将保留向发生违约事件的发行主体或借款主体的追索权利，若这些权利在未来得以实现，在扣除相关费用后，将继续向投资者进行清偿。

2. 市场风险：由于金融市场存在波动性，投资者投资本产品将承担一定投资资

产市值下跌的市场风险。如果人民币市场利率上升，该产品的收益率不随市场利率上升而提高，投资者将承担该产品资产配置的机会成本。

3. 流动性风险：本理财产品如出现本产品说明中所约定的巨额赎回情况，有可能导致投资者需要资金而不能及时赎回。

4. 提前终止风险：如发生提前终止条款约定情形，可能导致理财产品提前终止。

5. 政策风险：本产品是根据当前的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设计的，如国家政策以及相关法律法规等发生变化，可能影响本产品的投资、偿还等环节的正常进行，从而可能对本产品造成重大影响，例如可能导致本产品收益降低或全部损失。

6. 信息传递风险：投资者应根据本产品说明载明的信息披露方式及时查询相关信息。中信银行按照本产品说明有关信息披露条款的约定，发布理财产品的信息公告，投资者应根据信息披露条款的约定及时与客户经理联系，或到中信银行网站（<http://www.citicbank.com/>）、营业网点查询，以获知有关本理财产品相关信息。如果投资者未及时查询，或由于通讯故障、系统故障以及其他不可抗力等因素的影响使得投资者无法及时了解产品信息，因此而产生的责任和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另外，投资者预留在中信银行的有效联系方式变更的，应及时通知中信银行。如投资者未及时告知中信银行联系方式变更的，或因投资者其他原因导致中信银行在其需联系时无法及时联系上投资者，可能会由此影响投资者的投资决策，由此而产生的责任和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7. 延期清算风险：若在产品到期或赎回时，债券发行人或融资主体延期付款或其它原因导致货币资金余额不足支付本理财产品本金及收益，则产品存在延期清算的风险。

8. 不可抗力风险：指由于自然灾害、战争等不可抗力因素的出现，将严重影响金融市场的正常运行，从而导致理财产品收益降低或损失，甚至影响理财产品的受理、投资、偿还等的正常进行，进而影响理财产品的资金安全。“不可抗力”是指交易各方不能合理控制、不可预见或即使预见亦无法避免的事件，该事件妨碍、影

响或延误任何一方根据本产品说明书履行其全部或部分义务，该事件包括但不限于地震、台风、洪水、水灾、其他天灾、战争、骚乱、罢工或其他类似事件、新法规颁布或对原法规的修改等政策因素。

9. 最不利的投资情形：本产品为保本浮动收益类产品，由于市场波动导致投资工具贬值或者投资品发生信用风险导致相应损失，则有可能造成本产品收益部分或全部损失。

四、公司采取的风险控制措施

1. 公司财务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进展情况，一旦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因素，将及时采取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 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对公司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并向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报告。

3. 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公司投资银行理财产品的情况进行定期或不定期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 公司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披露报告期内保本型银行理财及相关的损益情况。

五、截止公告日十二个月内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公告日期	公告编号	理财产品名称	签约方	资金来源	购买金额	截止公告日产品余额	投资起始日	投资到期日	产品类型	预计年化收益率	到期收益
1	2018年2月13日	2018-016	“蕴通财富·日增利”S款	交通银行深圳华强支行	募集资金	3,500	3,500	2018-2-12	不定	保本浮动收益型	按协议约定	/
2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	兴业银行深圳八卦岭支行	自有资金	3,700	3,700	2018-2-12	2018-2-22	保本浮动收益型	3.3%	未到期
3	2018年2月14日	2018-017	中信理财之共赢保本步步高升B款人民币理财产品	中信银行深圳华侨城支行	自有资金	4,000	4,000	2018-2-13	不定	保本浮动收益型	按协议约定	/
--	--	--	合 计	--	--	11,200	11,200	--	--	--	--	--

六、备查文件

中信银行理财产品相关文件

特此公告。

深圳顺络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八年二月十四日